



伏園游記

朴伏園 著

孙伏园 著

伏園游記

蔡元培



 金城出版社
GOLD WALL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伏园游记 / 孙伏园著. —北京: 金城出版社, 2018.11

ISBN 978-7-5155-1740-7

I. ①伏… II. ①孙… III. ①游记—作品集—中国—现代
IV. ①I266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 (2018) 第 217459 号

伏园游记

作 者	孙伏园
责任编辑	雷燕青
开 本	71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32
印 张	8.125
字 数	100 千字
版 次	2018 年 11 月第 1 版
印 次	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印 刷	三河市百盛印装有限公司
书 号	ISBN 978-7-5155-1740-7
定 价	49.80 元

出版发行 **金城出版社**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东二路 3 号 100102
发 行 部 (010)84254364
编 辑 部 (010)64210080
总 编 室 (010)64228516
网 址 <http://www.jccb.com.cn>
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@163.com
法律顾问 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 1891110581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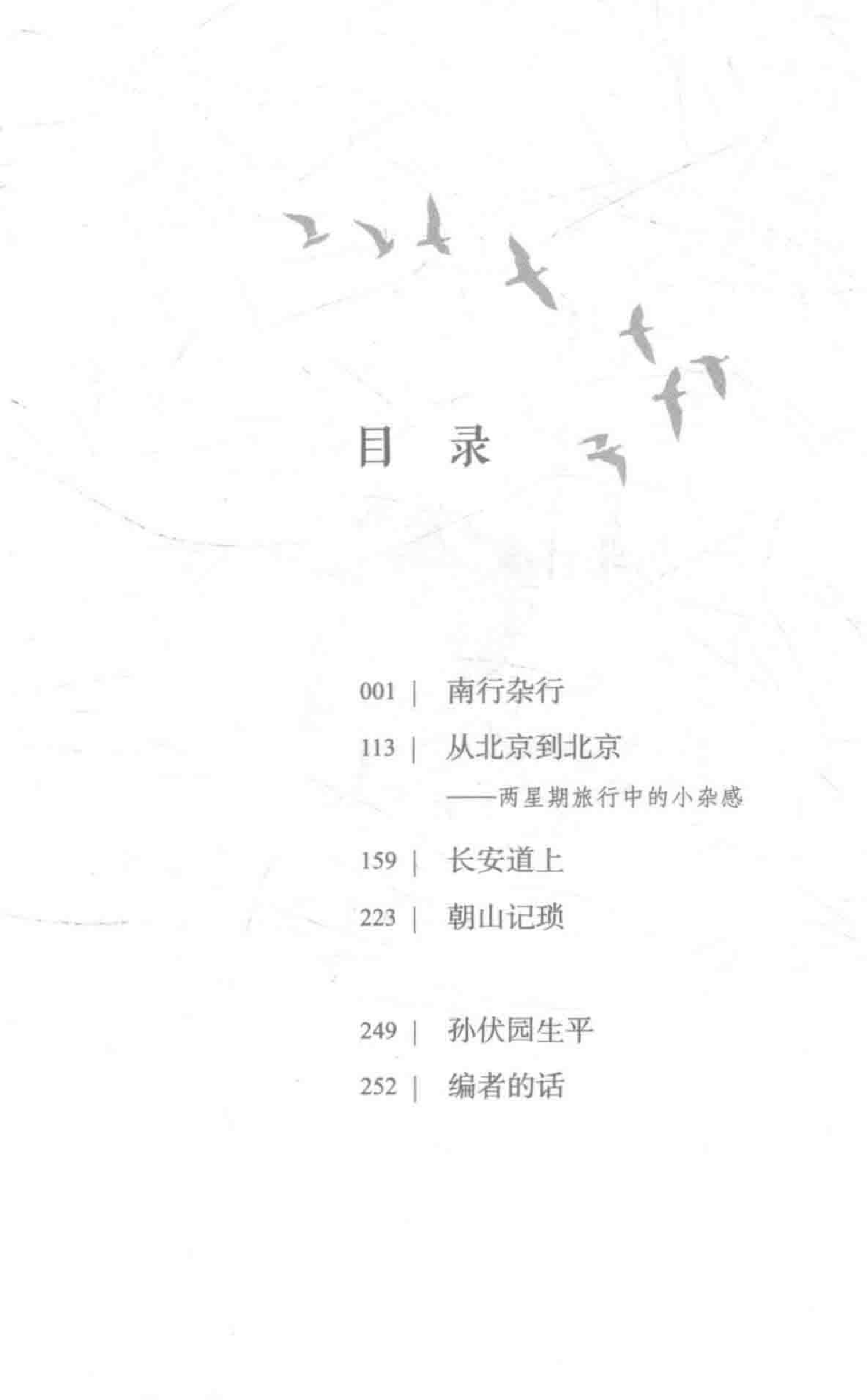
自序

如果不是李小峰先生替我收集起来，这四篇游记连我自己也许不会再看的了。第一篇登在一九二〇年的晨报第七版，那时第七版还不曾独立成为副刊哩。第二篇一九二二年，第三篇一九二四年，第四篇一九二五年，前两篇登在晨报副刊上，后一篇登在京报副刊上。那几种刊物都是我自己担任编辑的，信手写来，信手发去，原不想再看第二回，谁曾料到小峰先生有这样的好意呢。好意当然可感，而这四篇游记委实不行。一旦印出书来，只能证明我的浅薄不自今日为然。此后，也许会有比较整段的功夫，可以静默的观察，可以细微的研究，

并且希望游历的时间与空间愈加扩大，那么，记叙的文字或者也可因而略工罢。

伏园

一九二六年五月，在上海



目 录

001 | 南行杂行

113 | 从北京到北京
——两星期旅行中的小杂感

159 | 长安道上

223 | 朝山记琐

249 | 孙伏园生平

252 | 编者的话

南行杂记



I.

到家了。

九月六日的傍晚，我坐在飛也似的京奉車中，向著正陽門疾馳而來，心中不期然而然的得到一個感覺，是“到家了。”這是從前杜威先生一家由福建講演回來時，三個人不約而同的感到過的。但我相信我並不受他們一毫影響。

北京有什麼值得令人牽記？這個問題用理性解剖起來，我實在也沒有話說。不過我一看見這四十天沒有看見的北京，總覺得比初到紹興時看見四年來沒有看見的母親還要親暱，那麼“到家了”這個感想，不發生在紹興輪船將到西郭門的時候，却發生在房

I.

到家了

九月六日的旁^[1]晚，我坐在飞也似的京奉车中，向着正阳门疾驰而来，心中不期然而然的得到一个感觉，是“到家了。”这是从前杜威先生一家由福建讲演回来时，三个人不约而同的感到过的。但我相信我并不受他们一毫影响。

北京有什么值得令人牵记？这个问题用理性解剖起来，我实在也没有话说。不过我一看见这四十天没有看见的北京，总觉得比初到绍兴时看见四年来没有看见的母亲还要亲呢，那么“到家了”这个感想，不发生在绍兴轮船将到西郭门的时候，却发

[1] 古同“傍”，靠。

奉火車將到正陽門的時候，似乎也同出一源的了。

我在正陽門一下車來，看見樣樣東西都是我所願意看見的，即如拉車的兜客，似乎也比紹興的“少爺！坐得我個（的）車則（了）起（去）者啣（了罷）！”好聽得多多。這個理由連一句話也講不出，若要勉強說起來，或者可以舉一個象徵。北京是一株極大的枯樹，下面長出一支嫩綠的新芽，而我此次經過的各處，紹興自然更甚，却全是一蓬亂草，要整理也無從下手。或者因這一點不同，我便發生“到家了”的感想。

我是不承認生長的地方爲家，也不承認久居的地方爲家的。所以我覺得這次的旅行不可以稱南歸。我的回去是母親重病把我叫去的，迫回京時我母親的病還沒有全好，所以旅行時總提心弔膽，覺得背上負著一擔重担，與平常沒有其他目的的純粹旅行不同，所以我又以爲這次的旅行不可以稱南遊。自己既有其他目的，那末一切路上的觀察和感想，難免受這個目的的影響，這是我自己也

生在京奉火车将到正阳门的时候，似乎也同出一源的了。

我在正阳门一下车来，看见样样东西都是我所愿意看见的，即如拉车的兜客，似乎也比绍兴的“少爷！坐得我个（的）车则（子）起（去）者唧（了罢）！”好听得多多。这个理由连一句话也讲不出；若要勉强说起来，或者可以举一个象征。北京是一株极大的枯树，下面长出一支嫩绿的新芽；而我此次经过的各处，绍兴自然更甚，却全是一蓬乱草，要整理也无从下手。或者因这一点不同，我便发生“到家了”的感想。

我是不承认生长的地方为家，也不承认久居的地方为家的。所以我觉得这次的旅行不可以称南归。我的回去是母亲重病把我叫去的，迨回京时我母亲的病还没有全好，所以旅行时总提心吊胆，觉得背上负着一担重担，与平常没有其他目的的纯粹旅行不同，所以我又以为这次的旅行不可以称南游。自己既有其他目的，那末一切路上的观察和感想，难免受这个目的的影响，这是我

知道的，但因為保存他的本色，有許多地方索性照著感想時錄出，並沒有修改，因此文中側重感情的話或者更多了。

我不出京門一步既四年了，所以滿想借此旅行找點材料，但後來，坐在京奉車上，經驗便告訴我一切都未必成功。原來旅行之所以可貴，全仗有健全的身體，健全的精神，尤當有客觀的態度。像我這一次的樣子，這三個條件連一個也沒有具備，所以自己也覺得完全給這許多材料戰敗了。酒量窄的人，容易酒醉；久餓的人，據說又容易飯醉；現在知道能力薄弱的人，一旦感受知識太多了，還會患一種知識醉。我實在受不起這麼多的知識，所以被知識醺醉了。我醉中時時想念著大社會學者，大人類學者和大詩人了。他們有那麼大的學問，因為就近找不出材料，所以要跑到非洲去；我們呢，有了這許多材料，卻沒有力量享用。

追感過“到家了”這個感想以後，又想從醉中追找一點可找的材料，把他記錄下來，總算不虛此一行，這結果就是下面幾篇小東西。

自己也知道的，但因为保存他的本色，有许多地方索性照着感想时录出，并没有修改，因此文中侧重感情的话或者更多了。

我不出京门一步既四年了，所以满想借此旅行找点材料，但后来，坐在京奉车上，经验便告诉我一切都未必成功。原来旅行之所以可贵，全仗有健全的身体，健全的精神，尤当有客观的态度。像我这一次的样子，这三个条件连一个也没有具备，所以自己也觉得完全给这许多材料战败了。酒量窄的人，容易酒醉；久饿的人，据说又容易饭醉；现在知道能力薄弱的人，一旦感受知识太多了，还会患一种知识醉。我实在受不起这么多的知识，所以被知识醺醉了。我醉中时时想念着大社会学者，大人类学者和大诗人了。他们有那么大的学问，因为就近找不出材料，所以要跑到非洲去；我们呢，有了这许多材料，却没有力量享用。

迨感过“到家了”这个感想以后，又想从醉中追找一点可找的材料，把他记录下来，总算不虚此一行，这结果就是下面几篇小东西。

II.

戰 氛

仲密先生寫信給我，每每談起山寺中的戰氛，使我發生一種感想，以爲不但山寺，凡屬人類足跡所至的地方——甚而至于凡有生物的地方——大概沒有不瀰漫著戰氛的罷。不過我不是詩人，因而我對於戰氛的見解也不與詩人一樣。我以為戰氛瀰漫著太空，並不是悲慘的事情，好戰原是生物的本性，也是生物所以能進化的惟一原因。戰氛儘瀰漫著好了，——只要不殘殺同類。

生物中同類自相殘殺的很少，最厲害的莫如人了。我們做人類一分子的，應該用力消除這同類相殘的戰氛，並且爲生物本有的好戰性質找一個相當的對象。我以為這對象便是自然。

詩人愛“自然”，我不愛“自然”。我以為人與人應該相愛，人對於“自然”却是越嚴厲越好，越殘酷越好。我們應該羨慕“自然”，嫉

II.

战 氛

仲密先生写信给我，每每谈起山寺中的战氛，使我发生一种感想，以为不但山寺，凡属人类足迹所至的地方——甚而至于凡有生物的地方——大概没有不弥漫着战氛的罢。不过我不是诗人，因而我对于战氛的见解也不与诗人一样。我以为战氛弥漫着太空，并不是悲惨的事情；好战原是生物的本性，也是生物所以能进化的惟一原因。战氛尽弥漫着好了，——只要不残杀同类。

生物中同类自相残杀的很少，最厉害的莫如人了。我们做人类一分子的，应该用力消除这同类相残的战氛，并且为生物本有的好战性质找一个相当的对象。我以为这对象便是自然。

诗人爱“自然”，我不爱“自然”。我以为人与人应该相爱，人对于“自然”却是越严厉越好，越残酷越好。我们应该羡慕“自然”，

妒“自然”，把“自然”捉來，一刀刀的切成片段，爲我們利用。

愛“自然”的朋友們：“自然”不是好愛的呵。這回淮水南北的人們，可謂飽享了自然之賜了，幾千幾萬的兄弟，那怕你不願意的，也硬要你“與自然同化”了。這是愛恤“自然”的報酬。人不殺“自然”，“自然”便要殺人了，你知道嗎？

我用這個根本觀念做標準，去觀察評判這次經過各地的種種感受。這標準就是：人與人的戰氛幾等於零，而人與自然的戰氛却達于最高度的，這是好的；反是，人與自然的戰氛幾等於零，而人與人的戰氛幾達於極高度的，便是壞的。

例如江北的人們，只知拔幾根“自然的汗毛”來蓋屋，對於自然可謂愛護極了。但是據龔寶賢君對我說，這種草舍到第二年拆卸下來，腐草中盡是三寸來長的軟蟲，就此一端已經够可怕了。倘使你很起心腸，去剝下“自然”的皮來蓋屋，三寸來長的軟蟲就不會光降了。“自然”還該愛護嗎？

嫉妒“自然”，把“自然”捉来，一刀刀的切成片段，为我们利用。

爱“自然”的朋友们：“自然”不是好爱的呵。这回淮水南北的人们，可谓饱享了自然之赐了，几千几万的兄弟，那怕你不愿意的，也硬要你“与自然同化”了。这是爱恤“自然”的报酬。人不杀“自然”，“自然”便要杀人了，你知道吗？

我用这个根本观念做标准，去观察评判这次经过各地的种种感受。这标准就是：人与人的战氛几等于零，而人与自然的战氛却达于最高度的，这是好的；反是，人与自然的战氛几等于零，而人与人的战氛几达于极高度的，便是坏的。

例如江北的人们，只知拔几根“自然的汗毛”来盖屋，对于自然可谓爱护极了。但是据龚宝贤君对我说，这种草舍到第二年拆卸下来，腐草中尽是三寸来长的软虫，就此一端已经够可怕了。倘使你很^[1]起心肠，去剥下“自然”的皮来盖屋，三寸来长的软虫就不会光降了。“自然”还该爱护吗？

[1] 同“狠”。